

附表三 111年度太陽光電發電設備電能躉購費率

再生能源類別	分類	裝置容量級距	第一期上限費率(元/度)	第二期上限費率(元/度)	
太陽光電	屋頂型	1瓩以上不及20瓩	5.8952	5.7848	
		20瓩以上 不及100 瓩	無繳納併 網工程費	4.5549	4.4538
			有繳納併 網工程費	4.4861	4.3864
		100瓩以上不及500瓩	4.0970	3.9666	
		500瓩以上	4.1122	3.9727	
	地面型	1瓩以上	4.0031	3.8680	
	水面型 (浮力式)	1瓩以上	4.3960	4.2612	

註1：111年度起依電業法提撥電力開發協助金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，其躉購費率加計「發電設施與輸變電設施電力開發協助金提撥比例」規定之提撥費率。

註2：經濟部得視再生能源發電技術進步、成本變動、目標達成及相關因素，或視實務需求及情勢變遷之必要，召開審定會檢討或修訂之。